

原州区张易镇人民政府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现发布《原州区张易镇人民政府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本报告统计数据从202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一、总体情况

按照原州区统一领导部署，张易镇不断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领导，成立以张进茂同志为组长的工作专班，健全工作机制，广泛接受社会和人民群众的监督，有效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一）主动公开

张易镇严格按照上级有关文件规定并结合实际，将主动公开文件进行规范分类，通过原州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告栏等形式进行信息公开并定期维护。2022年张易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93条，其中通过政府门户网站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5条（乡镇部门决算1条，其他信息14条），通过其它形式公开信息278条。张易镇高度重视民情民意反馈，认真办理群众网上留言与电话举

报投诉事项。2022年，张易镇处理“12345”便民服务热线群众投诉事项311件，做到件件有处理，事事有回音。

（二）依申请公开

2022年张易镇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也没有因政府信息提起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依据《条例》和《张易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明确了张易镇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形式和公开、受理、回复的反馈机制。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基本原则开展信息公开工作，做到“依法公开，真实公正，注重实效，有利监督”。

（四）平台建设

张易镇积极加强政务新媒体平台建设和管理，充分发挥政务新媒的宣传阵地作用。以行政村为单位建立新媒体监管制度，严格落实内容发布三审三校制度。将“美丽张易”微信公众号作为政务新媒体主账号，围绕本职工作做好政策发布解读、重点工作宣传等，内容更新及时，内容质量较高。2022年，“美丽张易”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142期，共计500余条信息，发布原创文章140篇，其中20余篇被固原日报、原州发布、原州党建等新媒体平台采用转发，学习强国专题报道张易镇4次。

（五）监督保障

在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过程中，依法管理，督促检查，

强化监督，为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 and 规范化，张易镇成立了政务公开评议、考核工作小组，对全镇政务公开工作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评议。评议内容主要包括政务公开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政务信息公开目录是否科学、详细、清晰、公开内容是否全面、真实、准确、及时、政务公开监督渠道是否畅通，解决所反映的问题是否及时、有效等。评议方法包括公开问卷调查、向相关单位发送征求意见函等征求各界人士对张易镇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和建议。考核通过自评的方式，由镇综合办公室对照政务公开相关规定进行自评，并将自评结果报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审定，将考核情况纳入目标责任制考核、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内容之中，对在政务公开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各办公室（中心）和个人予以奖励；对违反政务公开有关规定，造成不良影响或产生严重后果的，按照相关规定追究其责任，并由镇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办公室给予批评教育、责令限期改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22年张易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还存在一定的问题和不足：一是政府信息公开内容质量不够高，对群众关注的重点问题与热点问题进行信息公开的积极性和主动性仍不够。二是群众对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关注度还不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度还不够深入，反映问题的渠道较单一。

2023年，张易镇将按照区委、政府的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公开内容，从群众普遍关心和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问题入手，将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点问题以及群众关心的热点问题作为重点，更有针对性地主动公开，从而提升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质量。二是进一步提高群众对政务公开工作的关注度，通过宣传学习等方式使群众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知晓自己的民主权利，增强民主意识，自觉地参与到政务公开、民主管理工作中来，从而营造人人关注

政务公开，参与政务公开活动的良好氛围，进而拓宽政府信息公开与民情民意反馈的渠道。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2年，张易镇严格按照要求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原州区2022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分别于6月14日、9月13日、12月13日上报落实情况。本机关2022年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未收取信息处理费。